

项目名称：最美传承	执行周期（月）：12 个月
实施地点：海口、江苏	
直接受益对象及人数：101	项目金额：88.95
项目资金来源：企业及爱心人士捐赠	公开募捐备案号： 53100000500013588UA21009
是否是新设立项目： ☐ 是 ☒ 否： 该项目已执行 4 年	
项目领域	
☐ 启明行动 ☐ 助学行动 ☐ 助行行动 ☐ 无障碍行动 ☒ 助困行动 ☐ 助听行动 ☐ 文化助残行动 ☐ 联善计划 ☐ 其他：	
项目概述	
1. 项目简介	
残疾人学徒通过培训掌握一项非遗技能或其中某一环节并实现稳定就业。	
2. 项目背景	
“最美传承”是在深入研究残疾人就业的法律、政策、服务体系、自身素质等方面，并结合残疾人传承非遗实现就业具有广阔前景的基础上，认真打磨的残疾人就业培训公益项目。残疾人学徒通过非遗传承人或从业者的口传心授，深度掌握一项非遗知识技能，提升残疾人素质和就业能力，透过无差别的社会价值，改变公众对残疾的认知，减少环境障碍。	
项目详情	
1. 项目实施方案	
2022 年 5 月-12 月，1 名受益残疾人通过为期 6 个月的学徒式培训，全面掌握茶文化、茶汤调试等茶艺技能，提升就业能力。 2022 年 12 月-2023 年 1 月，“最美黎锦”项目培训 30 名残疾人，系统学习黎锦制作工艺。 2022 年 12 月，“最美白茶”项目培训心智障碍青年 70 名学习采茶制茶工艺。	
2. 项目执行计划	
项目通过与海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常州市钟楼区天爱儿童康复中心合作，严格按照受	

益人筛选标准筛选受益残疾人，根据项目不同，进行一定时间的培训，使受益残疾人深度熟练掌握一项技能，从而提升就业能力并实现稳定就业。

3. 项目预算表

最美茶艺

序号	内容	金额（元）
1	残疾学徒补助（2320 元/人/月，1 人，6 个月）	13920
2	培训课时费（3480 元/人/月，1 人，6 个月）	20880
3	培训耗材费（1000 元/人/月，1 人，6 个月）	6000
4	机构管理费	4000
合计		44800

最美黎锦

项目执行经费：培训费用 152012 元

3 名员工驻地工作 20 天，2 名老师驻地工作 15 天、30 名学员培训 14 天。培训经费包括教师职工食宿费，劳动报酬，教学场地，教学器材，黎锦织机（台式座机），教材及学习用具，疫情防护，保障车辆，税费，其他杂费等。

教师职工食宿费：230 元/人/天×15 天×5 人=17250 元

教师劳动报酬：500 元/天×15 天×2 人=15000 元

职工劳动报酬：350 元/天×20 天×3 人=21000 元

教学场地（含水、电、卫生）：150m²×50 元/m²=7500 元

教学器材：电脑、麦克风、投影仪等：8000 元

织机（含工具、运费、保费）：850 元/台×30 台=25500 元

教材：100 元/本×35 本=3500 元

海岛棉：200 元/套×30 套=5500 元

文具：15 元/人×30 人=480 元

疫情防护（口罩、消毒液、额温计）：3000 元

保障车辆：5500 元

场地布置及挂牌（含开班仪式）：10000 元

摸底招生费：5000 元

税费（6%）：18274.13 元

其他杂费：6507.87 元

合计 152012 元。

（二）项目执行经费：学员食宿等费用 122100 元

学员食宿费：230 元/人/天标准计算，计 96600 元；

学员误工费：50 元/人标准计算，计 21000 元；

学员交通费（往返）：100 元/人标准计算，计 3000 元；

学员人身保险费：50 元/人标准计算，计 1500 元；

为期 14 天，30 名残疾人，合计 122100 元。

（三）海南基金会项目管理经费 10%：30456.83 元

（四）项目经费总计：304568.83 元

备注：项目执行过程超出预算部分由海南省残疾人基金会承担。

最美白茶

最 美 白 茶					
项 目 预 算					
序号	费用项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合计（元）
1	就业辅导员工资	60000	10	人	600000
2	种茶制茶培训费	8800	70	人	616000
3	住宿及餐费	3300	70	人	231000
4	交通费	440	70	人	30800
5	茶园维护人员补贴	9600	18	人	172800
6	机构运营成本	2400	12	月	28800
7	腾讯奖励金				20900.98
合计					1700300.98
备注：超出筹款总额部分由机构承担					

4. 项目监督机制

为规范项目管理，体现项目公开公平公正性，我会经调研论证后确定项目执行机构，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并经我会履行内部审批程序，完成项目立项、资助协议签订、拨付款/物等工作后开展项目。

我会要求项目执行机构严格依照项目实施方案和协议约定开展项目，并要求项目执行

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
公益项目立项公示

机构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定期开展跟踪回访等工作，如发现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或偏差，及时向我会汇报，及时协调解决，以保证项目执行效果。

根据我会相关项目管理要求，我会要求项目执行机构在项目执行全过程中随时接受我会业务部门及监管部门监督。

项目完结后，各项目执行机构向我会提交项目结项报告（如涉及跨自然年度执行的，需每自然年度提交一份项目年度报告），我会根据项目档案管理要求将所有项目资料归档。

项目部门信息

项目部门：综合办公室

项目联系人信息

姓名及职务：段连

电子邮件：duanlian@cfdp.org

办公电话：010-85920220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北池子大街

项目立项时间：2022 年 6 月 22 日